

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109年度全國學生聯賽(第四場)

保齡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經教育部體育署109年11月3日臺教體署競(一)字第1090037011號函備查辦理

經教育部體育署109年11月26日臺教體署競(一)字第1090039751號函備查辦理

一、宗旨：為發掘優秀學生球員，作為本會儲訓選手，特舉辦全國青少年學生盃保齡球錦標賽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。

三、協辦單位：各縣、市體育會保齡球委員會、各級學校、雅環保齡球館。

四、比賽日期：109年12月12、13日(星期六、日)。

五、比賽地點：台中雅環保齡球館

地址：台中市大雅區雅環路二段10號

電話：(04)2567-5896

六、參賽資格與分組：民國81年12月12日(含)以後出生者之在學學生及應屆畢業生。

(一)國小男、女生組(1.獎勵：僅使用第十四條第(一)項。2.賽制：個人賽、雙人賽、全項)

(二)國中男、女生組。

(三)高中男、女生組。

(四)大專男、女生組(含大專以上之在學學生)。

※曾當選亞洲青年保齡球錦標賽、世界青年保齡球錦標賽、任何成人賽事之國家代表隊或參加過全國運動會之選手皆不得參賽。

※如各組別人數各不足10名，將合併為一組，所有獎項及獎勵也以一組頒發「(如國、高中男一組)(高中、大專男一組)；(如國、高中女一組)(高中、大專女一組)併組時較低組別每人每局加5分」。

七、比賽項目：採個人賽4局、雙人賽8局總分制(每位參賽者報名均可參加個人及雙人賽事)、全項及盟主(不含國小組)。

八、比賽規則：本比賽採用世界保齡球總會(World Bowling) 2020年最新規則實施之。

九、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。※恕不接受現場報名，報名資料僅供主辦單位辦理本活動使用。

競賽代辦費：新台幣800元整

報名網址：

十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9年12月8日(星期二)截止。(請儘早完成報名以利秩序冊製作)

十一、報到時間：

(一)國小、國中、高中組：109年12月12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9時30分前

完成報到。

(二)大專組：109年12月13日(星期日)上午9時至9時30分前完成報到。

十二、比賽時間：

(一)國小、國中、高中組：

個人賽：12月12日(星期六)上午10時(4局)。

雙人賽：12月12日(星期六)下午1點(每人各4局)。

盟主階梯挑戰賽：12月12日(星期六)下午4點。

(二)大專組：

個人賽：11月13日(星期日)上午10時(4局)。

雙人賽：11月13日(星期日)下午1點(每人各4局)。

盟主階梯挑戰賽：11月13日(星期日)下午4點。

十三、獎勵：

(一)男、女各項前三名均頒發獎狀。

(二)各組男、女盟主獲頒高級保齡球乙類。

(三)如參賽人數超過95人，將額外頒發各組別個人組(\$800)及雙人組(每人\$600)第一名獎助學金。

十四、比賽方式：

(一)個人組：採4局總分制(直接排名)。

(二)雙人組：採每人4局共8局總分(直接排名)。

(三)全 項：取個人4局+雙人4局總分排名。

(四)盟 主：各組資格賽第一階段4.5.6名之選手比賽一局，得分最高之選手取得第二階段挑戰排名，第二階段2.3.4名選手，以一局決勝負，得分最高之選手獲第三階段挑戰賽資格，第三階段1.2名選手比賽一局，如排名第1之選手獲勝則為冠軍，否則加賽一局，以該局成績定勝負。

十五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比賽服裝之規定：

1. 球員一律不准穿著短褲(女生除外)、牛仔褲、裙子及將襪子外穿在褲管上。

2. 所有參賽男、女球員穿著之保齡球服裝為圓領T或POLO衫。

3. 前列各項為本會訂定之規範執行，不合規定者，不得參賽。

(二)賽前請向所屬縣、市保齡球委員會檢查所使用之保齡球，以備抽驗。

(三)執行委員會為本大會最終裁判單位，球員必須服從裁判裁決。

(四)球局進行時不得改變球體表面，如需改變球體表面得在局與局之間，且必須離開競賽區。違反規定者，該局以0分計算。

十六、本會性騷擾申訴管道:電話：02-2741-6677；傳真：02-2741-5522；

E-MIL:ctba.taiwan@gmail.com。

十七、本競賽規程呈報教育部體育署備查後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

*請攜帶學生證及身分證件以供資格查核，如報名表資料不齊全者請當場填寫。